

北京市西城区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编制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西城区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核心区“首善标准”，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及时组织修订工作制度，健全制度管理体系，不断强化保障依法行政和人民群众知情权的能力，持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为推动核心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良好，在区政务服务管理局组织的考核中未发生扣分情况，同时“政务公开及网站新媒体”指标部分，因高质量超额完成目标任务，获得了 2 项共 0.4 分加分。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根据西城区统一部署，我局进一步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的整合力度，将原“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公开内容，分类纳入“北京西城”网站和“西城审计”公务微信平台进行公开。整合后的 2 个平台当年累计主动公开、更新维护信息共计 481 条。

其中：“北京西城”网站新发布和动态更新信息 31 条，包括：机构职责信息 1 条、机构信息 1 条、机构设置

信息 1 条、领导介绍信息 6 条、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及政府采购等信息 3 条、审计结果信息 10 条、行政处罚信息 1 条、行政执法公示 5 条信息，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南、年度报告、全清单信息各 1 条。

“西城审计”公务微信平台信息 450 条，包括：原创信息 70 条，转载信息 380 条。

此外，我局在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的同时，也积极探索提高政府信息易读性的有效方法，一方面对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结构及重要内容进行了新媒体优化，以更加便捷、易读、生动的方式在“西城审计”公务微信平台向群众提供和展现；另一方面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及其他财务收支单项审计结果公告和西城区审计工作报告进行了解读，有效降低了外部使用者对结果公开公告的理解难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开效果。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3 件，其中：网络申请 1 件、信函申请 1 件、当面申请 1 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无结转下年办理的情况。申请公开的信息涉及审计报告 2 件、审计相关工作情况 1 件，具体答复类型为：予以公开 1 件、其他处理 2 件。我局年内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费用。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2020 年，我局根据新修订的《西城区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西城区审计局公务微信平台管理办法》

等内部制度阶段性试运行情况，在“一项工作对应一个制度”的要求之上，再度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模式，完善形成了“公开制度、公开事项、公开信息化流程”的“三对应”工作模式，切实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要求融入到政府信息日常复核、审批、发布等环节之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高效、安全开展。坚持责任到人和主动作为，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牵头科室专人负责，对机关内部情况进行追踪，针对职责调整、人事变动、范围变化等事项，实时动态对全清单及相关公开板块内容进行维护调整，加强对公开内容的最终复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准确无误。

（四）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2020年，我局围绕《西城区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再学习，针对要点中提出的具体工作事项和最新工作要求，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涵进行再认识，推动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定要求，将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穿工作始终，促进提高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和水平。组织参加市审计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融媒体中心等部门组织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新媒体宣传等线上线下培训活动，通过系统梳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业务全流程，总结分析经典案例及问题成因，推动干部熟练掌握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中的必备知识、工作程序和办理标准，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实施。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其他相关情况

2020年，我局积极支持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配合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区政府网站规划调研、新媒体建设情况统计备案、重要日期节点新媒体展现形式调整及其他有关工作，切实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融入全区公开工作的大局中。持续用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室，发布通知提示提醒干部查阅区政府公报等重要刊物，同时为到访开展现场咨询和获取政府信息的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查阅环境。积极利用局领导召开会议、外出调研、专题授课等机会，面向不同群体分别报告工作，促进干部群众更多理解、信任、支持和配合审计。年内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78	-1
	行政确认	0	0
			77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2	68.116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0	0	0	0	2
	(七) 总计	3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政府信息质量方面

主要问题：主动公开信息的入口质量还不够高，信息出口内容与人民群众的实际需要还有一定差距，政府信息更好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各方面的作用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将政府信息利用效果作为评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一方面严把政府信息对内“入口关”，严格对政府信息产生部门提交信息的质量要求；另一方面严控政府信息对外“出口关”，进一步强化对各类拟公开内容的复核，树立政府机关的良好形象。根据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关注内容的阶段性变化特征，依托线上公开和线下报告渠道，适时推送各具特色的政府信息，推动实现政府信息从“有”到“好”的转变。

（二）政府信息公开干部能力素养方面

主要问题：个别干部尚未形成扎实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法体系，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和把握还不够深。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负责不同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干部的交流力度，适时推动岗位有序轮换，不断夯实干部梯队建设，促进干部在实践中增长才干，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时间平稳开展，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北京西城”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bjxch.gov.cn/>。